公司代码:688286　　公司简称:敏芯股份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敏芯股份	68828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铭彦	仇伟
电话	0512-62383588	0512-62383588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家浜巷8号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家浜巷8号
电子信箱	ir@memsensing.com	ir@memsensi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08,967,574.24	1,234,605,711.55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6,047,470.96	1,071,538,246.99	-3.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7,078,752.77	303,987,330.82	-18.72
利润总额	-21,665,062.79	25,750,813.85	-18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15,464.03	25,190,772.35	-18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44,805.89	21,525,385.51	-20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8,225.70	3,941,262.82	-993.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2.42	减少4.3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18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181.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64	12.71	增加2.93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刚	境内自然人	19.17	10,745,026	0	0	无	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6	2,499,323	0	0	无	0
梅嘉欣	境内自然人	2.59	1,450,430	0	0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国有法人	2.22	1,242,309	0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66	932,473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801,945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677,308	0	0	无	0
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590,746	0	0	无	0
胡雅	境内自然人	0.89	501,316	0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72	401,64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刚、梅嘉欣为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目前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6年半年度确认的各项减值损失合计11,147,864.85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元)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301,008.37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10,846,856.48	存货跌价损失
合 计		11,147,864.85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合同资产等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

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0,846,856.48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301,008.37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11,147,864.85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计提2026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二)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综上所述,董事会同意公司计提2026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emsens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15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刚先生

财务总监:钱棋凤女士

独立董事:王美琪女士

董事会秘书:董铭彦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emsens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12-62383588

邮箱:ir@memsens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1月7日出具《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4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94,96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199,960.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31,524.77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068,435.6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出具了“天健验〔2023〕629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62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313.1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2,306.8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660.06	
本期使用金额	1,089.66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09	
其他-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456.3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8,025.41	

注:上表中合计值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向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灵科”)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4063	0.82	使用中(见注)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6100	4,208.12	使用中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80037	3,816.47	使用中(见注)

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于2026年7月注销。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确保募投项目款项及时支付,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累计置换的总金额为0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微差压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	8,306.84	0	0		2026年4月28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类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申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9,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11月26日	2026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6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394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6月8日	2026年6月8日	-	1.2%-1.95%	28.19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393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3月9日	2026年3月9日	-	1%-1.95%	5.97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402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6年3月19日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6月18日	-	1%-2.05%	7.29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393	结构性存款	3,4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3月9日	2026年3月9日	-	1%-1.95%	13.54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40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年3月19日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6月18日	-	1%-2.05%	14.59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600万只生产研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9.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9.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600万只生产研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134.10	342.43	-3,657.57	8.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微差压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8,306.84	8,306.84	8,306.84	955.56	4,407.29	-3,899.55	53.06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306.84	12,306.84	12,306.84	1,089.66	4,749.72	-7,557.1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6年7月8日、7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下游汽车客户验证导入进度以及订单获取不及预期,公司计划集中资源深耕上游核心环节,暂缓微机总成产线投入,将资源倾斜至传感器芯片封装、芯片级批量校准等核心业务,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600万只生产研发项目”予以终止,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之说明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及投资金额: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敏芯股份”)以及全资子公司苏州敏芯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致远”)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刚先生共同出资200万元人民币设立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昶睿”)。其中,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8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54.00%;敏芯致远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2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李刚先生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9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45.00%。

● 本次设立合伙企业系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与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1%以上且未超过3,000万元。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刚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合伙企业业务尚未开展。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合伙企业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项目进展不达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对新业务开拓发展需要,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敏芯致远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刚先生共同出资200万元人民币设立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该合伙企业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8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54.00%;敏芯致远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2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李刚先生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9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45.00%。具体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苏州敏芯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	1.00
2	李刚	有限合伙人	90.00	45.00
3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8.00	54.00
合计			200.00	100.00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10□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刚先生已回避表决。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设立合伙企业系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过去12个月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与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1%以上且未超过3,000万元。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李刚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家浜巷8号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为昶睿的有限合伙人,持有45%份额比例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为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敏芯致远拟与公司关联人李刚先生共同出资200万元人民币设立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的“对外投资”交易类型。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合伙企业名称: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公司全资子公司敏芯致远为普通合伙人,并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

2.主要经营场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家浜巷8号第6层[637]号房(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3.执行事务合伙人:敏芯致远

4.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5.合伙人拟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敏芯致远(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货币	2.00	1.00
2	李刚	货币	90.00	45.00
3	敏芯股份	货币	108.00	54.00
合计			200.00	100.00

6.该合伙企业的设立尚需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名称、主要经营场所、经营范围、认缴出资等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敏芯致远拟以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未使用募集资金。

四、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各方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为定价依据,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本次投资向任何主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合伙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苏州敏芯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一:李刚

乙方二: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设立合伙企业

1.公司与敏芯致远、李刚同意共同成立一家合伙企业;

2.合伙企业的名称、类型、主要经营场所、经营范围、出资额及经营期限具体如下(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名称	苏州昶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家浜巷8号第6层[637]号房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出资额	人民币200万元
经营期限	20年

3.各方对标的合伙企业的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时间如下:

(1)敏芯致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2万元(出资比例为1%),出资形式为货币;

(2)李刚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90万元(出资比例为45%),出资形式为货币。

(3)敏芯股份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8万元(出资比例为54%),出资形式为货币。

(4)各方应当在2026年12月31日前缴付各自的认缴出资额。

(三)经营管理

普通合伙人敏芯致远享有企业经营管理、决策、财产使用、利润分配等权利,并承担企业全部经营风险及法律责任。有限合伙人敏芯股份、李刚先生不参与企业日常经营,但享有利润分配、监督、建议、查阅企业信息等权利,仅对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四)违约责任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企业或其他合伙人遭受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普通合伙人有权暂停违约合伙人的表决权、利润分配权等相关权利,直至其纠正违约行为。

(五)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的订立、履行、解释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合伙人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对各方均有约束力。因争议解决产生的仲裁费用、律师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如仲裁裁决未明确费用承担的,由各方按仲裁委员会裁决分担。

(六)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

六、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首先,本次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敏芯致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刚先生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是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对新业务开拓发展需要以及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合伙企业成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以及敏芯致远均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出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战略规划产生不利影响;李刚先生的资金来源亦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其次,李刚先生希望通过自己投资入股成为该合伙企业的一名合伙人,将股东个人利益与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进行绑定,形成共担风险